

# 反复操练熟悉台词 4组人配合骗走巨款

## 一起特大跨境电信诈骗案背后的“黑金”产业链

新华社

吴金龙电信诈骗团伙案是今年最高人民法院列出的电信网络诈骗十大典型案例之一。“新华视点”记者近日深入案发地福建晋江调查发现，几通电话就能诈骗成功的背后，隐藏着组织严密、分工明确、上下游多个犯罪利益链条交织的“黑金”产业链。

### 几通电话骗走财务人员830多万元

2013年8月15日一早，福建晋江一家公司财务人员许女士接到电话，对方自称是上海市医保中心工作人员，声称许女士在上海办了医保卡，非法消费国家禁用药品1.6万元。

许女士表示自己没有在上海办过医保卡。对方提出，许女士的身份信息可能被他人盗用，建议其报警，并将电话转到了“上海嘉定公安分局”。电话中的“公安民警”表示将帮助许女士处理这件事，并告知了分局电话，让许女士去核实。

许女士拨打114查询，该号码确实是嘉定公安分局电话。不久，许女士接到了显示为该号码的电话，对方详细询问许女士身份信息后称，有人用许女士身份信息办了一张建行卡，卡内有300多万元资金，涉嫌洗钱，需要对许女士名下的账户进行资金比对。

慌了手脚的许女士将自己开设的银行卡信息告诉对方，并根据电话提示，登录所谓的公安机关账户查询网站，很快，许女士的电脑出现黑屏。没过多久，许女士发现账户内的830多万元资金通过网上银行被转走了。

### 揭秘诈骗窝点运作模式

经调查，犯罪分子的诈骗窝点位于老挝万象偏远郊区的一处别墅，团伙成员大多是被组织者以“出国务工”为名骗来的。

犯罪团伙成员蒙某2013年5月经朋友介绍加入诈骗团伙，她说：“朋友说老挝那边务工收入不错，月薪5000元加提成，最高时可以拿到十几万元，工作轻松。”

和蒙某一样被高薪诱骗到境外窝点的有10余人。据多

名嫌疑人交代，有专人给她们办理护照、订好机票。

到达窝点后，蒙某等人的护照、身份证件都被收走。工作很简单，根据事先编好的剧本，拨打或接听电话。

台湾人吴金龙是诈骗窝点管理人员之一，负责在大陆地区招人、培训新人。他说，每名新人会拿到一份剧本，上面详细讲述如何骗取被害者信任，新人必须反复操练台词，熟悉后才能上岗。

诈骗窝点有4组人员，分别是“发射手”“一线”“二线”和“三线”。

“发射手”通过互联网将含有“医保欠费”等诈骗信息的语音发送到受害者座机上，语音内容一般为“您的医保卡出现异常，下午四点半将强制停卡，如有疑问请拨‘9’号键”；拨9号键后，电话自动转接到“一线”。

“一线”冒充医保中心人员，告知被害人医保欠费，身份信息可能被盗用，让被害人报警并转接电话到“二线”。

“二线”冒充公安民警，详细套取被害人信息后，转给下线。

“三线”则冒充侦查队长或检察官，再次询问被害人信息，询问银行账户余额，声称被害人账号涉嫌洗钱等犯罪，需要将账户金额转入指定账号接受调查。受骗的被害人会主动转账，如果遇到不配合或账户金额较大的，诈骗窝点会有专人联系网络黑客通过网络手段窃取账户金额。

吴金龙说：“诈骗窝点每天的收益以及每个人的成绩都张榜公示，根据诈骗所得，‘一线’‘二线’‘三线’人员分别抽取5%、4%和18%。”

据吴金龙交代，老挝的这个诈骗窝点设立于2013年5月，每天通过互联网拨打数十万条诈骗语音电话，漫天撒网，共得手200多起，金额上千万元。诈骗许女士830万元后，许

骗团伙销毁账册和数据资料，抛弃诈骗窝点，分批逃窜。

### 电信诈骗“黑金”利益链

2013年8月至2014年初，公安机关先后在厦门、漳州、海南等地抓获吴金龙等17名犯罪嫌疑人；今年年初，泉州市中级法院对这起案件作出终审判决，以诈骗罪判处吴金龙等人13年6个月至2年不等有期徒刑。

记者采访了解到，诈骗团伙所得的赃款绝大多数被上线管理人员和幕后老板拿走，这些人没有落网，大多数赃款仍然无法追回。

警方介绍，跨境电信诈骗后台老板、团伙骨干等处于犯罪利益链顶端的人员查处难是打击该类犯罪的主要难题。

破获的案件中，抓获的多是诈骗窝点的一线人员或负责给犯罪团伙取款的下游人员，即使摧毁了诈骗团伙的窝点，但上线人员继续招兵买马，仍然会卷土重来。

公安办案人员告诉记者，电信诈骗团伙用以诈骗、转账需要大量非实名制的手机卡、银行卡。以吴金龙诈骗案为例，诈骗分子诈骗许女士830万元以后，在两个小时内将账户资金拆分到下级800多个银行账户，并在台湾地区ATM机上取现。

据办案人员介绍，贩卖非实名银行卡、手机卡的犯罪团伙，利用他人遗失的身份证件，甚至出钱聘用他人开卡，再出售牟利，一张银行卡200元至300元不等，一套开设网银、U盾、绑定手机银行的银行卡、手机卡，卖到800元至1000元。

可以模拟任意号码的网络电话、伪基站是诈骗团伙实施诈骗的重要工具。据多名犯罪嫌疑人交代，有专门给诈骗团伙租赁、维持网络电话线路、外包伪基站发送诈骗短信的犯罪团伙，可以肆意模拟公检法机关办公电话，各商业银行、通信运营商、各大保险公司等客服号码，极大增强了诈骗的迷惑性。

多地公安机关负责人表示，铲除电信诈骗黑金产业要标本兼治，在严惩诈骗人员的同时，堵塞银行、通信等安全漏洞，严厉打击贩卖银行卡、贩卖手机卡、违法出租网络电话通讯线路、设立伪基站等上下游犯罪利益链。

# 季羡林之子告北大要求返还亿元文物案开庭

## 被告：公益捐赠不可撤销

《法制晚报》

国学大师季羡林自2009年7月逝世至今已经将近7年，而他留下的文物归宿官司仍在进行。季承对父亲季羡林生前捐赠给北大的书籍、字画是否应由北京大学占有存在争议，起诉北京大学返还季羡林文物、字画等共计649件。

昨日上午，这起标的1亿元、诉讼费高达54万元的案件在北京一中院开庭审理。

81岁的季承出庭应诉。在法庭上，原、被告双方均坚持自己的主张。季承提交了父亲手书遗嘱的视频。北大表示，季羡林给季承的委托书已过期。

### 季承起诉北大返还父亲亿元文物

季承表示，2008年12月5日，父亲季羡林曾书嘱声明：“原来保存在北大图书馆里的一切书籍文物只是保存而已，我从来没有说过全部捐赠。”后又写下书面文字称“全权委托我的儿子季承处理有关我的一切事务、物”。

季承说，从父亲去世至今，北大仍未原物返还，因此起诉要求北大原物返还其清点保管的季羡林文物、字画共649件。

季承介绍，2009年1月13日和16日，北大两位党委副书记及部分工作人员前往301医院，向季羡林报告文物清点结果是字画577幅，其中207幅是古代书画，包括八大山人、郑板桥等人画作。季羡林特别提到苏轼的《御书颂》，北大方面表示并没有流失。

2009年3月23日至26日，北大派工作人员开始清点季羡林蓝旗营住所内的物品，北大最后选出38类72件珍贵文物，要求保存在北大图书馆，这其中就有苏东坡的《御书颂》。

季承称请示父亲后，出于对北大的信任，同意了北大方面的要求，签署了一份写明“暂由北京大学图书馆保存”字样的目录清单后，北大拿走了这批文物。

季承表示，父亲去世后，他多次向北京大学反映要求归还藏品，但北大一直未正面回应。季承于是起诉北大要求返还父亲的文物，但该案还未审，季承又被外甥何巍告上法庭，何巍要求追加自己为原告，一起告北大返还季羡林遗产。

### 外甥起诉舅舅要确认一同当原告

2013年3月，季羡林的外孙何巍将季承告上法庭，要求确认自己的代位继承权，追加自己为季承告北大一案的共同原告。

何巍的母亲季宛如是季羡林的女儿，早于父母去世。何巍的律师称，季羡林夫人先于季羡林去世，因此季羡林的“捐



81岁的季承出庭应诉

法院的案件终审判决后，再审理本案。

### 原、被告均坚持各自主张

昨天是本案第二次开庭。法庭上，原告出具了包括委托书在内的24份证据，被告出具了13份证据，与上次开庭一样，原、被告都坚持各自的主张，另外双方都请来证人出庭。

原告季承方提供的24个证据中，有一份季羡林书写的遗嘱，被告北大方要求当庭播放这段视频。

视频中，季羡林先生身穿病号服坐在病床上，季承和另外两名证人围在旁边。

季承说：“公安局要你给我写一个委托书，因为我办事他们不认可，需要你写一个。”

季承继续说：“我已经向北大捐赠120万元，今后不再捐赠了……他说你说什么都捐赠给他。”季承话音一落，季羡林说：“我没有全都捐赠。”

季承接着说：“有人说你说都捐赠了，你写一个不捐了，你按照自己的意思写一个吧。”随后季羡林开始写。

北大代理人表示，“从画面上就可以看出，写这个书嘱不是季羡林要写的，是原告做好了准备，说到北大捐赠协议时，季羡林这么伟大的人，捐赠了东西怎么能够说不捐了就不捐了。”

在写委托书时，“全权委托季承处理我的事务”，季羡林写的是“事务”，旁边的季承等人说：“您写错字了，应该是事物的物，不是任务的务。”随后季羡林在后面加了一个“物”字，就成了“一切事务、物”。季承认为，这说明父亲让他处理一切事物，包括文物物品。被告北大认为，季老让季承帮助处理的只是事务，不包括捐赠的文物。

对此北大代理人表示，从委托书书写的过来看，季羡林就是委托季承办事，并没有明确说明撤销捐赠，况且，季羡林已经去世多年，“这个委托书已经过期。季羡林这么伟大的人，怎么可能写错字呢？”代理人表示。

休庭中，季承表示，要回父亲的文物后，是想将所有的文物捐给更大的博物馆，建立季羡林博物馆，并不是要另外处分。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www.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